

古南州纪略

□高思成

一

今綦江区政府所在地属古南街道,“古南”之名则沿自古南州。在中国历史版图上,古南州的地理区位颇为特殊:现綦江区全境既非完全隶属于巴国故地,亦非纯粹归属于夜郎故地,而是古巴国与古夜郎国的交汇地带。公元前316年,秦国攻灭巴国后设巴郡,治所初置于阆中,公元前280年迁至江州(今渝中半岛)。

公元前221年秦统一六国后,在夜郎国故地设夜郎县,为强化对南方的控制,秦国开凿“五尺道”,打通了自成都经宜宾、至昭通、至咸宁、至广西及越南的南下通道。公元前133年,汉武帝派遣唐蒙出使夜郎,促成夜郎归附汉朝;公元前135年,朝廷设犍为郡;公元前111年,又置牂牁郡。彼时牂牁郡的管辖范围已超出今綦江区域,延伸至巴南境内,至今界石镇一带。

二

今綦江区范围在唐代以前,暂无国家行政机构设置的明确记载,长期实行部落首领制。犍为郡时期曾设牂县,其故地在今遵义境内;东汉时犍为郡南迁川南,《后汉书·郡国志》中犍为郡条目下已无牂县记载。三国之后,黔北地区归属牂牁郡,牂县之名亦不复出现,可见隋唐时期渝南黔北与牂县的关联已十分微弱。隋末乱世中,巴蜀地区被地方势力割据,自称梁王,与唐朝形成对峙。唐高祖李渊于武德元年(公元618年)称帝后,派遣李靖率军平定巴蜀,自此巴蜀正式纳入唐朝版图。武德二年(公元619年),唐朝为巩固统治,沿用并改革隋代制度,强化对长江上游的管控,从渝州江津县析出部分区域设置南州。武德三年(公元620年),南州改称夔州;武德四年(公元621年),又恢复南州旧称。这一名称的反复调整,清晰表明朝廷设置南州的核心诉求——控制綦江流域(今綦江下游古称樊溪)。南州初置时下辖隆阳、隆巫、扶化、灵水、丹溪5县。

三

南州初置时的治所究竟位于何处?这是史学界长期争论的话题。西南民族大学杨明教授在《论古代重庆地区的濮僚族》一文中记载:“南州,一说治所在今江津顺江场(原顺江公社)。”笔者认为,南州初置治所并非今古南街道,而应在綦江与长江交汇处的樊溪口,即今珞璜镇顺江场一带。南州设置时定位较高,不隶属于渝州,与涪州处于同一行政层级,形成“渝州管控嘉陵江流域、涪州管控乌江流域、南州管控綦江流域”的三足鼎立格局。因此,南州治所的选址必然兼顾治理便利性与建州基础,绝不可能设于荒郊野岭。南州由江津县析出设置,与江津的历史渊源深厚:江津县的前身是江阳县,西魏时期(公元555年左右)从巴郡析出七门郡,治所即设于江阳县,其所在地正是今珞璜镇顺江场一带,当时七门郡仅统领江阳一县,设置初衷便是扼守“樊溪道”这一交通要冲。隋开皇三年(公元583年),存续26年的七门郡被废;开皇十八年(公元598年),江阳县治所迁至今几江场,并更名为江津县,这一变动标志说明朝廷管控力度往长江上游持续推进。顺江场作为曾经的郡衙所在地,具备成熟的建置基础,不可能长期荒废,因此成为南州初置治所的可能性极大。反观今古南街道一带,南州设置之初其仍属牂牁郡版图,并不在巴郡管辖范围内,故可基本排除为南州初置治所的可能。

四

南州初置时的管辖范围延伸至何处?綦江上游古称夜郎溪,该区域在当时无正式行政建制,由土著族群自治,对巴郡而言是向外扩张的前沿,对牂牁郡则属边缘地带,因此南州的控制范围应涵盖今綦江流域上游区域。彼时今遵义以下地带均实行部落制,基本处于“无政府”状态。播州初置于贞观九年(公元635年),比南州晚建24年。渝州以南的“三州”(南州、涪州、黔州)是巴郡水路与陆路的重要口岸,更是扼守云贵高原的关键门户——自汉武帝治理西南夷以来,这三大门户便成为中原王朝连接云贵各土司部落的桥梁,而播州则在其中发挥着承上启下的作用。历史上,南州与播州之间曾设置两个过渡性行政单位:唐贞观十六年(公元642年),朝廷置溱州与珍州,管辖范围包括今綦江东南部及正安、道真、桐梓、习水一带。这两州并非正州,而是实行“以夷制夷”政策的羁縻州,朝廷仅授予番号,并未直接介入治理,由此可见其管辖区域原本就在南州的管控范围内。这一历史渊源在清代文献中仍有遗存:《四川通志》记载汉儒尹道真为南川人(其故里毋致现今属正安),邓仁坤任綦江县知县时,亦在城南立碑题“汉儒尹道真故里”。

五

南州治所何时南迁至今古南街道?从历史背景分析,南州设置的核心目的是控制与分化南平僚族群,而南平僚的活跃中心恰在綦江流域。随着治理的逐步深入,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文化中心顺势前移,符合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。笔者推断,南州治所南迁约在贞观四年(公元630年左右):贞观五年(公元631年),南州增设三溪县;贞观七年(公元633年),又增设当山、岚山、归德、汶溪四县(次年即被撤销),行政建制的频繁调整印证了治理中心的南移。与此同时,为弥补南州南迁后长江南岸、綦江下游的管理空白,唐贞观四年(公元630年)朝廷析巴县地置南平州,下辖南平、清谷、周泉、昆山、和山、白溪、瀛山七县,其治所南平县位于今巴南区东北部与隆盛街道接壤地带。

六

南州与南川、綦江的历史渊源深厚。唐武德元年(公元618年)设置涪州时,下辖隆化县(今南川区);武德二年(公元619年)设置南州时,下辖隆阳县(今綦江区)。唐先天元年(公元712年),为避讳唐玄宗李隆基名讳,南州的隆阳县更名为南川县,涪州的隆化县更名为宾化县。唐天宝元年(公元742年),南州改为南川郡;乾元元年(公元758年),复名南州。北宋皇祐五年(公元1053年),南州被废,改设南川县。自公元619年设置至1053年废除,南州存续时长达434年。北宋熙宁八年(公元1075年),朝廷将渝州的南川县、涪州的宾化县,以及扶化寨、荣懿寨合并,设置南平军。元至元二十二年(公元1285年),南平军被撤销,宾化县复名为南川县,隶属重庆路;原南川县则改设南平綦江长官司,隶属于播州安抚司。公元1363年,明玉珍建立大夏国,定都重庆,改南平綦江长官司为綦江县;明洪武四年(公元1371年),大夏国灭亡,綦江县改属重庆府。洪武十年(公元1377年),南川县并入綦江县;洪武十三年(公元1380年),南川县恢复建制。综上可知,“南川”之名源于南州,今綦江区则是古南州历史脉络的直接延续。

蔡走发现

从川渝石桅子图腾看綦江僚人遗俗的真伪(二十)

本系列文章前两期,对石角镇漆岩村石梯岩崖墓群的不可移动石棺、高浮雕歌舞图进行了详细解读,但对墓内的高浮雕马刻画的出现,尚未得出合理答案。本期将尝试结合川渝地区其他崖墓的刻画与题记,寻找突破口。



志愿者在石梯岩崖墓洞穴内看雕刻细节。通讯员 蒲红 摄

疑是古人生扩墓

石梯岩崖墓右穴的高浮雕马刻画,既然并非升仙法器或生产工具,便存在另一种可能——作为军队的战马。当然,拥有战马的群体中,除骑兵部队外,仅步兵里军阶较高者才有可能配备。渝南黔北地区并无骑兵部队驻扎,难道墓主是驻守当地军队中的较高级别军官?

《汉书·高祖纪》载:“士卒从军死,为槨(huì)。”归其县,县给衣衾棺葬具,祠以少牢,长吏视葬。”“槨”即简陋的小棺材。显然,军人崇尚“马革裹尸还”,即便战死,遗体也需送回故乡。若战事紧急,推测也会选择就地掩埋。

开凿崖墓并非“人多众志成城”即可一蹴而就的集体工程,受局限作业空间限制,一孔崖墓仅需一人开凿便足够,人多反而碍事,这必然导致工期不短。即便使用如今的高硬度铁钎子、铁楔子,在缺乏电动工具的情况下,开凿一孔崖墓的工期估算也需上月。

回溯至汉代,当时铁器的硬度远低于现在,开凿崖墓的耗时必然更长。而军队处于随时转移的运动作战状态,显然不可能“大动干戈”耗费较长时间为战死者开凿崖墓以示缅怀。

即便处于当时的和平时期,自然死亡的军官若定居驻地、尸体无需返乡,因崖墓开凿耗时过长,也不会选择这种安葬方式。

既然有组织的军队都不可能为有功兵士临时开凿崖墓,那么作为普通社会个体,可能性便更小了。

综上,该崖墓大概率是预修的“生扩”,即人在世时预先开凿的墓穴。

生扩铁证“石门关”

据《成都考古发现》(2002年)收录的《成都市新都区互助村、凉水村崖墓发掘简报》介绍:2002年初,在抢救性发掘成都市新都区三河镇廖家坡东汉崖墓群的M3号墓时,还出土了一扇带题刻的石门。石门右扇的背面刻有74字,上端有竖向隶书“石门关”3字;正文刻于高101厘米、宽65厘米的方框内,5列共55字:

惟自旧祗,段本东州。祖考徕/西,乃徙于瀼。因处广汉,造/墓定基。魂零不宁,于斯革之。/永建三年(128年)八月,段仲孟造此/万岁之宅。刻勒石门,以示子孙。

正文右侧框线外竖刻1列16字,内容为:段仲孟年八十一,以永和三年(138年)八月物故。从拓片观察以上三处文字的布局可知,“石门关”及框内55字应为该墓营造竣工、封墓时所留;框外16字则是10年后段仲孟亡故安葬时,由后人补刻。这一发现可印证“崖墓应为预修生扩”的判断。



志愿者在观测綦江崖墓壁线刻画细节。通讯员 廖代银 摄

崖墓主人非“土著”

从段仲孟71岁造墓的时间线来看,其祖父、父亲显然早已去世。两汉丧葬礼制强调不忘其本”,要求五服内的子孙需从父、祖的宗法秩序。

根据《发掘简报》记载,段仲孟开凿的M3墓分为四室,各室情况如下:

前室:面积约11平方米,西南部放置一陶棺;

中室:面积约8平方米,内置一陶棺;

后室:面积约6平方米;

侧室:位于前室西部,面积约56平方米,又分为前、中、后三部分,后部放置一画像石棺,前部有残破陶棺。

四室中后室高度最高,进入后一室得通过前一室窄道,且从前往后,墓室底部依次抬高0.12米;侧室底部比前室高0.2米。

结合秦汉以来“聚族而葬”的习俗、小家庭“同墓异穴”的葬制(尊长的墓室位于后方、中间或较高处),以及段仲孟作为该墓营建者的身份,再考虑到画像

石棺在材质、工艺和艺术价值上均优于陶棺,“蔡走发现”志愿者们推测:后室、中室分别为段仲孟祖父、父亲的安葬处,但属于二次拣骨葬;侧室为段仲孟夫妻的墓室;前室则为其儿子的墓室。

对铭文中关键字词的释义如下:“徕”为古“来”字,本义为“到来”;“瀼”为“滋”的异体字,通“孳”,有“滋生、繁殖、勤劳不息”等含义;“零”有“死亡”之意,也可假借为“灵”;“革”意为“改变”。

综上,铭文从第二句开始的大意为:祖父来到西蜀后,辛苦创业、繁衍生息,最终定居广汉。父亲与祖父已去世,遗体无法送回故乡,灵魂漂泊无依,于是我(段仲孟)在此处修墓,以安抚先祖灵魂、祭祀祖先;同时为子孙后代定下这“千秋万载之祖山”,期盼实现“沱水日东流,父子孙曾万万代,皆于此相逢”的愿景。

再细品《石门关》题记,可发

现段仲孟的祖辈并非四川土著,原籍为“东州”。据四川师范大学文学院博士生导师魏启鹏教授发表于《四川文物》2002年第3期的《新都廖家坡东汉崖<石门关>铭刻考释》一文分析,“东州”即汉代的北海国,大致位于今山东青州、潍坊至莱州西部一带。至于段仲孟的宗族渊源,魏启鹏教授认为:题记中借“低”为“氏”,并提出东州段氏的代表人物是战国时期提出“围魏救赵”战略的齐国谋士段干朋,段仲孟应为其后代。

“蔡走发现”与魏启鹏教授的解读存在些许差异:其一,“惟自”实为“自惟”的倒置,意为“自我思索、考虑”;其二,“低”字的读音与含义:读qí时,有“敬、爱”之意;读shì时,有“依靠”之意,而“姓氏”并非其常用义项。《石门关》铭文开篇“惟自旧低”,是段仲孟昭示自身恭谦态度的表述,意为“经我段仲孟深思熟虑,必须尊崇、承袭先祖”,而非直接表达家族来源。

移民原因试探讨

那么,段仲孟的祖父为何会迁徙至蜀地呢?四川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学术院长霍巍教授发表于《中华文化论坛》2019年第3期的《考古学视野下的四川汉代移民研究——以新都东汉崖墓出土“石门关”题刻为视角》一文提出:“刻文中未见其有因犯罪而被迁徙的记录,与前述两例(四川省博物馆收藏的两块东汉石门坊、中江县东汉塔梁子崖墓群中的第三号墓)墓葬死者的先祖情况(因罪受罚的流放性质移民)有所不同,可能属于被迁徙的豪强或自发性移民一类。”对此,“蔡走发现”并不认同。

从段仲孟的卒年(永和三年,138年)倒推,其始迁蜀地的祖父,生年应在西汉末年至新朝王莽天凤四年(17年)之间。这位祖父是否有显赫的家世呢?铭文中并未提及。截至段仲孟一代,仅传祖、父、孙三代;若祖辈确有显赫家世,段仲孟不可能不知晓,若知晓,必然会在铭文中骄傲地记载下来。

由此可推断:上溯至段仲孟祖父这一支段氏的始祖(即“鼻祖”),甚至更早的先辈,都并非名人;段仲孟及其父、祖,均不知道有段干朋这位“家门”,因此“段本东州”并非指“东州段氏(望族)”之意;甚至段仲孟的祖父,都不清楚自己父、祖的名讳。

显然,段仲孟的祖父并非因秦汉时期“迁徙豪强以填充巴蜀及西南夷地区”的政策而移民至广汉。

那霍巍教授提到的“自发性移民”是否成立呢?从段仲孟祖父的生年判断,他移民西蜀的时期,正处于王莽篡汉、群雄并起、刘秀建立东汉(定鼎)的两汉之际。彼时的四川已被蜀郡太守公孙述割据,此前还有陇西割据势力隗嚣,在这样的局势下,段仲孟的祖父又怎能突破层层关隘,辗转漂流到局势并不稳定的西蜀呢?

特约通讯员 杨友钱 (未完待续)

做文明市民 建文明城区



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
綦江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办公室 宣